

关于上海成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裁定受理上海成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指定上海市捷华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成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杨轶琳；联系电话：13916706848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11 号旺旺大厦 12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1 年 12 月 30 日